

2023 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之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前言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2018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修正）》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

本次发行 2023 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是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要求，在遵循市场规则的基础上，为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建设而组织发行，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来源于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债务风险锁定在项目内，并按照市场规则向投资者进行详细的项目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权益。



一、重要提示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是基于一定假设和估计的基础上编制的，但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二、地区经济情况

（一）地区生产总值

2020年，三亚市全年全市生产总值（GDP）695.41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3.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79.16亿元，增长2.2%；第二产业增加值113.30亿元，增长3.0%；第三产业增加值502.95亿元，增长3.2%。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1.4:16.3:72.3。

2021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GDP）835.37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2.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93.79亿元，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124.72亿元，增长0.1%；第三产业增加值616.86亿元，增长16.1%。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1.2:14.9:73.9。

2022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GDP）847.11亿元，按不变价计算，同比下降4.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10.33亿元，同比增长1.1%；第二产业增加值114.77亿元，同比下降10.0%；第三产业增加值622.01亿元，同比下降4.2%。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3.0:13.6:73.4。

（二）地区人均年收入

2020年，三亚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4,642元，比上年增长4.6%。从收入来源看，工资性收入20,596元，增长5.0%；经营净收入5,664元，下降6.3%；财产净收入4,022元，增长10.0%；转移净收入4,361元，增长14.3%。按常住地分，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0,547元，增长3.2%。其中，工资性收入25,285元，增长3.5%；经营净收入5,113元，下降10.9%；财产净收入5,017元，增长8.2%；转移净收入5,132元，增长13.9%。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389元，增长8.0%。其中，工资性收入7,689元，增长8.7%；经营净收入7,180元，增长5.0%；财产净收入1,282元，增长15.9%；转移净收入2,238元，增长11.3%。

2021年，三亚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7762元，增长9.0%。从收入来源看，工资性收入22089元，增长7.2%；经营净收入6925元，增长22.3%；财产净收入4273元，增长6.3%；转移净收入4474元，增长2.6%。按常住地分，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4199元，增长9.0%。其中，工资性收入27050元，增长7.0%；经营净收入6542元，增长27.9%；财产净收入5346元，增长6.6%；转移净收入5261元，增长2.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413元，增长11.0%。其中，工资性收入8718元，增长13.4%；经营净收入7958元，增长10.8%；财产净收入1383元，增长7.9%；转移净收入2354元，增长5.2%。

2022年，三亚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7504元，比上年下降0.7%。从收入来源看，工资性收入22135元，增长0.2%；经营净

收入 6659 元,下降 3.8%;财产净收入 4180 元,下降 2.2%;转移净收入 4530 元,增长 1.2%。按常住地分,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403 元,下降 1.8%。其中,工资性收入 26936 元,下降 0.4%;经营净收入 5994 元,下降 8.4%;财产净收入 5178 元,下降 3.1%;转移净收入 5295 元,增长 0.6%。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189 元,增长 3.8%。其中,工资性收入 8857 元,增长 1.6%;经营净收入 8498 元,增长 6.8%;财产净收入 1420 元,增长 2.7%;转移净收入 2414 元,增长 2.6%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0 年,三亚市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其中,税收收入 62.03 亿元,下降 18.8%;非税收收入 48.39 亿元,增长 48.1%。税收收入中,增值税 16.31 亿元,下降 9.3%;企业所得税 12.73 亿元,下降 9.4%;土地增值税 14.49 亿元,下降 24.0%;契税 4.37 亿元,下降 14.8%;房产税 4.21 亿元,下降 32.0%;城镇土地使用税 2.63 亿元,下降 24.8%;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 亿元,下降 8.5%;个人所得税 2.06 亿元,下降 20.2%。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9.68 亿元,比上年下降 7.3%。与民生相关的支出中,卫生健康支出 17.83 亿元,增长 50.1%;教育支出 23.71 亿元,增长 5.8%;节能环保支出 8.54 亿元,增长 1.6%;城乡社区支出 32.12 亿元,增长 0.5%。

2021 年,全市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其中,税收收入 83.56 亿元,增长 34.7%;非税收收入

33.58 亿元，下降 30.6%。税收收入中，增值税 21.67 亿元，增长 32.8%；企业所得税 18.37 亿元，增长 44.3%；土地增值税 15.98 亿元，增长 10.3%；契税 5.25 亿元，增长 20.3%；房产税 6.68 亿元，增长 58.7%；城镇土地使用税 3.39 亿元，增长 28.9%；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 亿元，增长 41.1%；个人所得税 5.97 亿元，增长 189.6%。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12.12 亿元，下降 32.0%；教育支出 24.23 亿元，增长 2.2%；节能环保支出 8.58 亿元，增长 0.4%；城乡社区支出 43.19 亿元，增长 34.5%。

2022 年，全市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8.02 亿元，比上年下降（同口径计算，下同）14.1%。其中，税收收入 59.74 亿元，下降 25.3%；非税收收入 38.27 亿元，增长 14.0%。税收收入中，增值税 8.58 亿元，下降 47.1%；企业所得税 13.73 亿元，下降 25.3%；土地增值税 12.37 亿元，下降 22.6%，契税 3.36 亿元下降 36.0%；房产税 5.25 亿元，下降 21.3%；城镇土地使用税 3.03 亿元，下降 10.6%；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 亿元，下降 26.0%；个人所得税 6.92 亿元，增长 16.0%。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8.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1%。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34.34 亿元，增长 1.8 倍；教育支出 24.68 亿元，增长 1.8%；节能环保支出 7.44 亿元，下降 1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 亿元，增长 10.2%；城乡社区支出 43.99 亿元，增长 1.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20年，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10.2亿元，增收8.1亿元，增长8.0%，加上省代理地方政府发行新增专项债券收入62.4亿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22.5亿元、再融资债券收入8.0亿元、转移性收入0.9亿元和上年结余结转收入3.4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07.4亿元，增收53.2亿元，增长34.5%。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9.7亿元，增支57.0亿元，增长43.0%，加上中央和省代理地方政府发行债券还本支出9.3亿元、调出资金2.6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201.6亿元，增支50.8亿元，增长33.7%。收支相抵，年终结余5.8亿元。

2021年，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7.1亿元，下降11.9%，加上新增专项债券收入85.1亿元、再融资债券收入6.9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7.4亿元和上年结余收入5.8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12.3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70.8亿元，下降10.0%，加上调出资金0.7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3.0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94.5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17.8亿元。

2022年，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36.0亿元，增长4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5亿元、再融资债券收入21.4亿元和上年结余收入17.8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78.7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52.9亿元，下降10.5%，加上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5.3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78.2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0.5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年，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给三亚市的债务限额为353.6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32.98亿元，专项债券限额220.71亿元。2020年底三亚市债务余额351.7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32.41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19.35亿元。

2021年，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给三亚市的债务限额为430.97亿元，其中，一般限额142.69亿元，专项限额288.28亿元。2021年底三亚市债务余额417.5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38.7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78.80亿元。

2022年，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给三亚市的债务限额为513.75亿元，其中，一般限额148.46亿元，专项限额365.28亿元。

三、债券情况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3,424.84万元，本期发行专项债券500.00万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本次拟发行债券期限分为15年期。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债券名称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发行规模	2023年总共发行2,500.00万元（本期发行500.00万元）
债券期限	15年期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	-----------------------

四、项目情况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和三亚市政府项目建设的需要。项目情况如下：

（一）项目情况

本期拟发行的项目为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项目业主：三亚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三亚市公安局

项目地点：三亚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及拘留所建设项目
选址地块内

项目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为9.4亩，总建筑面积约5000平方米。包括医务用房、住院病房、民警用房、医生日常业务用房、附属用房等。同时，项目配套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区内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系统、警戒围墙、自动大门、门卫室、垃圾存放室等。

预计开工日期：2021年5月

预计竣工日期：2023年12月

项目已施工，目前整体形象进度已完成至94%。

（1）项目立项的批复

2020年10月20日取得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重新立项的批复》（三发改社会【2020】105号），批复如下：同意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重新立项。项目位于三亚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及拘留所建设项目选址地块内。

（2）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2020年11月11日取得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三发改社会（2020）115号），批复如下：一、为改善三亚市监管场所的医疗服务条件，原则同意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项目位于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村抱波岭。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为9.4亩总建筑面积约5400平方米。包括医务用房、住院病房、警察用房、医生日常业务用房、附属用房等。同时配套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区内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系统、警戒围墙、自动大门、门卫室、垃圾存放室等。三、项目估算总投资5439.54万元，其中审核后工程费用为4590.64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445.97万元，预备费402.93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

（3）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2021年6月16日取得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三发改社会（2021）58号），批复如下：一、原则同意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项目按评审意见修改后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方案建设。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为6266.70 m²（折合

9.4 亩)，在用地内拟建 1 栋监管医院、附属用房及地下水泵房，建筑面积为 5688.84 m²(其中地下建筑面积:225.85m²，地上建筑面积:5462.99 m²)；同时，项目配套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区内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系统、警戒围墙、自动大门门卫室、垃圾存放室等。三、工程概算:经审定的概算总投资约为 4884.9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193.7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8.54 万元预备费为 232.62 万元。

(二)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随着海南省自由贸易岛建设的推进，海南省三亚市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流动人口不断向城区涌入，随着海南省三亚市外来人口的不断增加，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各类犯罪不断增多，海南省三亚监管场所关押罪犯犯罪嫌疑人也逐年增多。

根据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驻三亚市看守所卫生所和看守所提供的近三年《监管相关情况统计表》数据显示：2017 年两所收押人数为 2326 人，其中因病暂不能收押的 138 人；2018 年两所收押人数为 2661 人，其中因病不能收押的为 117 人；2019 年两所收押人数为 3331 人，其中因病不能收押的为 128 人。由于在押人员集中居住，在监所里容易发生传染病的交叉感染，需要公安监管医院加强监所的传染病管控。因而，适时建设公安监管医院增强公安监管场所疾病防控是非常必要而有效的。医疗机构是提供医疗救治服务，监管场所是羁（拘）押、管教在押人员，公安监管医院作为救治患病的在押人员的特殊医疗单位，同时具有监管场所和医疗机构双重属性，所担负的责任与一般的社会医院有着显著区别，集医疗机构和监管场所的工作风险于一身。根据《公安部、卫生部关于印发〈公

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公监管[2014]559号）、《公安部、卫生部关于印发〈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琼公通[2015]81号）和《看守所医疗机构设置基本标准》的意见（琼公通[2011]756号）等文件精神，为更好地打击违法犯罪，保障刑事诉讼和行政执法活动顺利进行，结合当前三亚市监管工作实际，三亚市公安局拟在新监所项目的预留建设用地内建设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

（三）项目的社会效益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的建设是维护社会安定的需要，项目符合国家及海南省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的要求，符合三亚市卫生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符合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的需求。项目建成后将大大改善三亚市监管场所的医疗服务条件，提高其医疗治疗水平，同时确保三亚市监管场所关押人员健康安全，促进监管场所安全稳定。项目社会效益显著。

（四）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建成，对于提高监管场所工作的管理职能，扩大强制关押人员的收容量有着很大意义上的改善，进而对全市监管工作和经济和社会的稳定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只要建设资金及时到位，项目的建设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也能取得好的社会效益。

五、资金平衡情况

（一）资金充足性

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500.00 万元。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根据项目资金平衡分析的结果，本项目总体本息覆盖率可达到 1.64，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具体项目覆盖率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期末项目累计净现金流量	前期已发行额度	本期计划发行额度	项目收益	预计债券本息	本息覆盖率	本息覆盖倍数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4,945.76	2,640.55	2,924.84	500.00	7,425.00	4,583.89	1.64	1.62

注：本息覆盖率=期末项目累计净现金流量/债券本息+1，本息覆盖倍数=项目总收益/债券本息，下同

1、还本付息资金来源

项目还本付息资金来源为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

2、预期收益和成本分析

①项目运营收入情况

本项目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设置床位 112 张。海口市公安监所管理医院床位数 100 张，根据海口市公安监所管理医院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报表，2021 年度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金额为 1,531.72 万元。预计本项目年度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金额为 1,715.53 万元，预计收入中的 495 万元用于偿还专项债本息。具体收入情况如下：

附表-本项目收入分析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收入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收入合计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续表)

年度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合计
收入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7,425.00
收入合计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7,425.00

②成本费用分析

本项目运营成本由财政全额补贴，因此测算时不计算运营成本。

3、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

根据《2021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至二十三期）发行结果公告》，2021年海南省民生事业专项债券（四期）-2021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发行利率为3.15%，发行期限为10年。根据《2023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至五期）发行结果公告》，2023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发行利率为3.06%，发行期限为10年。本项目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本期专项债券参考目前待偿期15年的收益率以及海南地区同类债券利率，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15年期发行利率暂取3.41%，发行费率暂取0.10%。本项目2021年已发行专项债券924.84万元，2023年2月已发行专项债券为2,000.00万元，本次

发行专项债券为 500.00 万元。预计 15 年期本息累计为 4,583.89 万元。具体项目债券本息明细见下表：

项目债券本息明细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借款余额	当期新增借款	当期还本	当期付息	当期还本付息合计	期末借款余额
2021		924.84		0.00	0.00	924.84
2022	924.84			29.13	29.13	924.84
2023	924.84	2,500.00		68.26	68.26	3,424.84
2024	3,424.84			107.38	107.38	3,424.84
2025	3,424.84			107.38	107.38	3,424.84
2026	3,424.84			107.38	107.38	3,424.84
2027	3,424.84			107.38	107.38	3,424.84
2028	3,424.84			107.38	107.38	3,424.84
2029	3,424.84			107.38	107.38	3,424.84
2030	3,424.84			107.38	107.38	3,424.84
2031	3,424.84		924.84	107.38	1,032.22	2,500.00
2032	2,500.00			78.25	78.25	2,500.00
2033	2,500.00		2,000.00	47.65	2,047.65	500.00
2034	500.00			17.05	17.05	500.00
2035	500.00			17.05	17.05	500.00
2036	500.00			17.05	17.05	500.00
2037	500.00			17.05	17.05	500.00
2038	500.00		500.00	8.52	508.52	/
合计	/	3,424.84	3,424.84	1,159.05	4,583.89	/

注：上述当期付息数据基于 2023 年 6 月发行债券。

4、项目总投资估算情况

根据《2021 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至二十三期）发行结果公告》，2021 年海南省民生事业专项债券（四期）-2021 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发行利率为 3.15%，发行期限为 10 年。根据《2023 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至五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发行利率为3.06%，发行期限为10年。本项目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本期专项债券参考目前待偿期15年的收益率以及海南地区同类债券利率，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15年期发行利率暂取3.41%，发行费率暂取0.10%。整体估算后总投资金额为4,945.76万元。具体投资估算下表：

项目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概算投资	建设期利息	债券发行费用	项目总投资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4,844.95	97.39	3.42	4,945.76
小计	4,844.95	97.39	3.42	4,945.76

5、投资计划及项目筹措情况

本项目累计筹资资金为4,945.76万元，自筹资金1,520.92万元，发行专项债券资金3,424.84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及项目筹措情况见下表：

投资计划及项目筹措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合计
1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1,000.92	129.13	3,815.71	4,945.76
	自筹资金	76.08	129.13	1,315.71	1,520.92
	债券发行	924.84		2,500.00	3,424.84

注1：上表自筹资金系通过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综上，本项目实际可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的收益为 7,425.00 万元。本项目 2021 年至 2038 年期间预计偿还债务本息为 4,583.89 万元，本项目的本息覆盖倍数可达到 1.62、本息覆盖率为 1.64，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项目资金平衡分析详见下表：

本项目资金平衡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一	资金流入	1,000.92	129.13	3,815.71	495.00	495.00	495.00
1	自筹资金	76.08	129.13	1,315.71			
2	债券融资	924.84		2,500.00			
3	运营资金				495.00	495.00	495.00
二	资金流出	1,000.92	129.13	3,815.71	107.38	107.38	107.38
4	项目投资支出	1,000.00	100.00	3,744.95			
5	运营成本支出						
6	债券发行费用	0.92		2.50			
7	债券还本						
8	债券利息		29.13	68.26	107.38	107.38	107.38
三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0.00	0.00	0.00	387.62	387.62	387.62
四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0.00	0.00	0.00	387.62	775.24	1,162.86
五	本息覆盖率			1.64			

(续表)

序号	年度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一	资金流入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1	自筹资金						
2	债券融资						
3	运营资金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二	资金流出	107.38	107.38	107.38	107.38	1,032.22	78.25

序号	年度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4	项目投资支出						
5	运营成本支出						
6	债券发行费用						
7	债券还本					924.84	-
8	债券利息	107.38	107.38	107.38	107.38	107.38	78.25
三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387.62	387.62	387.62	387.62	-537.22	416.75
四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1,550.48	1,938.10	2,325.72	2,713.34	2,176.12	2,592.87
五	本息覆盖率						

(续表)

序号	年度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合计
一	资金流入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12,370.76
1	自筹资金							1,520.92
2	债券融资							3,424.84
3	运营资金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7,425.00
二	资金流出	2,047.65	17.05	17.05	17.05	17.05	508.52	9,432.26
4	项目投资支出							4,844.95
5	运营成本支出							0.00
6	债券发行费用							3.42
7	债券还本	2,000.00	-	-	-	-	500.00	3,424.84
8	债券利息	47.65	17.05	17.05	17.05	17.05	8.52	1,159.05
三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1,552.65	477.95	477.95	477.95	477.95	-13.52	2,938.50
四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1,040.22	1,518.17	1,996.12	2,474.07	2,952.02	2,938.50	
五	本息覆盖率							

(二) 资金稳定性

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项目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为基础，本期及存量债券存续期（2021-2038年）内各年现

金净流量，可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且项目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当年到期的债券本息后，仍有2,640.55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综合本息覆盖率 1.64[本息覆盖率=期末净现金流量/债券本息和+1，即为(期末现金流量 2,640.55 万元/本息和 4,583.89 万元)+1]，本息覆盖倍数 1.62[各年可偿债收益来源=运营期现金流入-运营期现金流出-各项税费，由此，全周期项目累计可偿债收益为 7,425.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所有项目总收益 7,425.00 万元/所有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4,583.89 万元=1.62]。

本项目债券偿还期内的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六、风险分析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项目的运营收益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当项目的利率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因此，本项目的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保障性较高，项目可

通过压力测试，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压力测试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压力测试表

资金覆盖率 - 压力测试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20%	-15%	-10%	-5%	0%	5%	10%	15%	20%
运营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1.42	1.53	1.64	1.75	1.86	1.97	2.07	2.18	2.29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1.32	1.40	1.48	1.56	1.64	1.72	1.80	1.88	1.97
债券本息保障倍数	1.30	1.38	1.46	1.54	1.62	1.70	1.78	1.86	1.94
利率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1.93	1.91	1.89	1.87	1.86	1.84	1.82	1.81	1.79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1.73	1.71	1.68	1.66	1.64	1.62	1.60	1.58	1.56
债券本息保障倍数	1.71	1.68	1.66	1.64	1.62	1.60	1.58	1.56	1.54

七、风险评估

(一)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政策风险

包括政治变动、国家法规、产业政策、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对承办单位投资的相关产业产生影响，可能导致所投资项目的市场变动，从而影响项目建设。项目为公益性民生项目，面临的政策性风险较小。

2. 项目实施与管理风险

项目建设期间严格执行文明施工标准，确保项目对民众生活的影响降至最低。

3. 财务风险

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可能会形成由于资金落实不到位，使项目工期延长，无法按时完成项目建设的风险。项目资金来源拟通过

财政拨款、申请发行债券解决，在债券资金的支撑下，项目的实施将会顺利进行，因此，项目面临的财务风险较小。

(二)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工程项目总投资不准确风险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总投资额与实际造价成本可能会发生偏差，影响资金项目资金投入和发债计划安排。

风险控制措施：按照市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结果及时调整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投资测算不准确风险

影响项目融资平衡最大的风险在于对未来经营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经营预测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

风险控制措施：债券内所含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均聘请了国内知名研究院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分析结果较为可靠。

此外，根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

入实现后予以归还。同时，为控制融资平衡风险，三亚市政府有权视项目平衡情况动态调整项目资本金比例。

2. 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控制措施：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3. 存续债券置换不畅风险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六条规定，专项债务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专项债券等偿还。若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到期时项目收入不足以偿还本期债券，发行人将发行新一期政府专项债券置换本期债券。因此存在由于新一期政府专项债券不能足额及时募集而造成本期政府专项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的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为防止发生存续债券不能顺畅置换的风险，发行人将会同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提前准备发行资料，选取合适发行时间窗口，根据市场行情科学定价，力争在存续债券兑付日之前及时足额地募集到还款资金。

八、偿债保障及投资者保护

1、本期专项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专项债务应当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专项债务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专项债券等偿还。专项债务利息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偿还，不通过发行专项债券偿。专项债务收支按照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实现项目收支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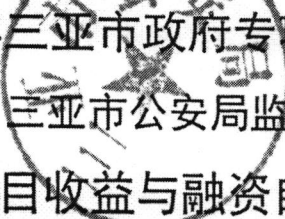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对地方政府债券，地方政府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市县财政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向省级财政部门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级财政部门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调整预算支出等措施进行偿债。未及时足额向省级财政部门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级财政部门可以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2、本期专项债券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

88号), 海南省政府先后制定了相关政策性文件, 全面防控政府性
债务风险并完善应急处置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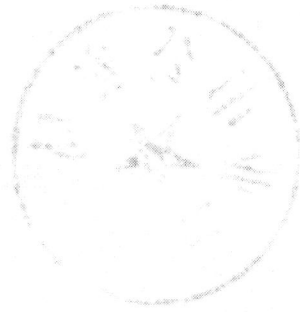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之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前言

2017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2018年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修正）》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

本次发行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是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要求，在遵循市场规则的基础上，为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建设而组织发行，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来源于墓地费、筑坟费、管理费，债务风险锁定在项目内，并按照市场规则向投资者进行详细的项目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权益。



一、重要提示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是基于一定假设和估计的基础上编制的，但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二、地区经济情况

（一）地区生产总值

2019年，三亚市全年生产总值(GDP)677.86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71.51亿元，增长3.7%；第二产业增加值112.37亿元，增长3.1%；第三产业增加值493.98亿元，增长7.6%。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0.5:16.6:72.9。

2020年，三亚市全年全市生产总值(GDP)695.41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3.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79.16亿元，增长2.2%；第二产业增加值113.30亿元，增长3.0%；第三产业增加值502.95亿元，增长3.2%。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1.4:16.3:72.3。

2021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GDP)835.37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2.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93.79亿元，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124.72亿元，增长0.1%；第三产业增加值616.86亿元，增长16.1%。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1.2:14.9:73.9。

（二）地区人均年收入

2019年，三亚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130元，比上年增长8.7%。从收入来源看，工资性收入19,458元，增长9.0%；

经营净收入 6,223 元, 增长 6.1%; 财产净收入 3,636 元, 增长 8.9%; 转移净收入 3,815 元, 增长 11.3%。按常住地分,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308 元, 增长 7.9%。其中, 工资性收入 24,273 元, 增长 7.9%; 经营净收入 5,847 元, 增长 6.5%; 财产净收入 4,631 元, 增长 7.8%; 转移净收入 4,557 元, 增长 10.2%。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027 元, 增长 8.0%。其中, 工资性收入 6,905 元, 增长 8.9%; 经营净收入 7,202 元, 增长 5.9%; 财产净收入 1,041 元, 增长 8.2%; 转移净收入 1,879 元, 增长 12.4%。

2020 年, 三亚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642 元, 比上年增长 4.6%。从收入来源看, 工资性收入 20,596 元, 增长 5.0%; 经营净收入 5,664 元, 下降 6.3%; 财产净收入 4,022 元, 增长 10.0%; 转移净收入 4,361 元, 增长 14.3%。按常住地分,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547 元, 增长 3.2%。其中, 工资性收入 25,285 元, 增长 3.5%; 经营净收入 5,113 元, 下降 10.9%; 财产净收入 5,017 元, 增长 8.2%; 转移净收入 5,132 元, 增长 13.9%。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389 元, 增长 8.0%。其中, 工资性收入 7,689 元, 增长 8.7%; 经营净收入 7,180 元, 增长 5.0%; 财产净收入 1,282 元, 增长 15.9%; 转移净收入 2,238 元, 增长 11.3%。

2021 年, 三亚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7762 元, 增长 9.0%。按常住地分,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4199 元, 增长 9.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413 元, 增长 11.0%。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19年，三亚市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9.10亿元，比上年增长8.6%。其中，税收收入76.42亿元，增长0.3%；非税收收入32.68亿元，增长34.7%。税收收入中，增值税17.99亿元，下降19.5%；企业所得税14.04亿元，下降9.9%；土地增值税19.07亿元，增长39.3%；契税5.12亿元，增长34.4%；房产税6.19亿元，下降10.2%；城镇土地使用税3.50亿元，下降17.8%；城市维护建设税3.10亿元，下降17.7%；个人所得税2.58亿元，下降28.2%。三亚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5.39亿元，比上年增长20.5%。与民生相关的支出中，住房保障支出30.12亿元，增长33.1%；城乡社区事务31.96亿元，增长20.3%；节能环保8.41亿元，增长6.0%；教育22.41亿元，增长6.1%；卫生健康11.88亿元，增长21.5%。

2020年，三亚市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0.41亿元，比上年增长1.2%。其中，税收收入62.03亿元，下降18.8%；非税收收入48.39亿元，增长48.1%。税收收入中，增值税16.31亿元，下降9.3%；企业所得税12.73亿元，下降9.4%；土地增值税14.49亿元，下降24.0%；契税4.37亿元，下降14.8%；房产税4.21亿元，下降32.0%；城镇土地使用税2.63亿元，下降24.8%；城市维护建设税2.83亿元，下降8.5%；个人所得税2.06亿元，下降20.2%。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9.68亿元，比上年下降7.3%。与民生相关的支出中，卫生健康支出17.83亿元，增长50.1%；教育支出23.71亿元，增长5.8%；节能环保支出8.54亿元，增长1.6%；城乡社区支出32.12亿元，增长0.5%。

2021年，全市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7.14亿元，比上年增长6.1%。其中，税收收入83.56亿元，增长34.7%；非税收收入33.58亿元，下降30.6%。税收收入中，增值税21.67亿元，增长32.8%；企业所得税18.37亿元，增长44.3%；土地增值税15.98亿元，增长10.3%；契税5.25亿元，增长20.3%；房产税6.68亿元，增长58.7%；城镇土地使用税3.39亿元，增长28.9%；城市维护建设税4.00亿元，增长41.1%；个人所得税5.97亿元，增长189.6%。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38亿元，比上年增长1.4%。其中，卫生健康支出12.12亿元，下降32.0%；教育支出24.23亿元，增长2.2%；节能环保支出8.58亿元，增长0.4%；城乡社区支出43.19亿元，增长34.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19年，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02.08亿元，完成预算100.7%，增收50.26亿元，增长97.0%，加上省代理地方政府发行新增债券收入43亿元、再融资债券收入7.8亿元、转移性收入0.63亿元和上年结余结转收入0.72亿元，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54.23亿元，增收72.09亿元，增长87.8%。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32.66亿元，完成预算98.6%，增支51.55亿元，增长63.6%，加上中央和省代理地方政府发行债券还本支出10.15亿元、调出资金8.06亿元，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50.87亿元，增支69.44亿元，增长85.3%。收支相抵，年终结余3.36亿元。

2020年，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10.2亿元，增收8.1亿元，增长8.0%，加上省代理地方政府发行新增专项债券收入62.4亿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22.5亿元、再融资债券收入8.0亿元、转移性收入0.9亿元和上年结余结转收入3.4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07.4亿元，增收53.2亿元，增长34.5%。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9.7亿元，增支57.0亿元，增长43.0%，加上中央和省代理地方政府发行债券还本支出9.3亿元、调出资金2.6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201.6亿元，增支50.8亿元，增长33.7%。收支相抵，年终结余5.8亿元。

2021年，三亚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7.1亿元，下降11.9%，加上新增专项债券收入85.1亿元、再融资债券收入6.9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7.4亿元和上年结余收入5.8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12.3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70.8亿元，下降10.0%，加上调出资金0.7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3.0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94.5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17.8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9年，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给三亚市的债务限额为285.1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4.51亿元，专项债券限额160.67亿元。2019年底三亚市债务余额282.6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24.38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58.31亿元。

2020年，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给三亚市的债务限额为353.6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32.98亿元，专项债券限额220.71亿元。2020年底三亚市债务余额351.7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32.41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19.35亿元。

2021年，海南省财政厅下达给三亚市的债务限额为430.97亿元，其中，一般限额142.69亿元，专项限额288.28亿元。2021年底三亚市债务余额417.5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38.7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78.80亿元。

三、债券情况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2,000.00万元，本期发行专项债券2,000.00万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本次拟发行债券期限分为10年期。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债券名称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
发行规模	2023年总共发行2,000.00万元（本期发行2,000.00万元）
债券期限	10年期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四、项目情况

2023年三亚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之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和三亚市政府项目建设的需要。项目情况如下：

（一）项目情况

本期拟发行的项目为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项目业主：三亚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三亚市公安局

项目地点：三亚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及拘留所建设项目
选址地块内

项目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9.4 亩，总建筑面积约 5000 平方米。包括医务用房、住院病房、民警用房、医生日常业务用房、附属用房等。同时，项目配套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区内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系统、警戒围墙、自动大门、门卫室、垃圾存放室等。

预计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

预计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项目已施工，目前整体形象进度已完成至 94%。

（1）项目立项的批复

2020 年 10 月 20 日取得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重新立项的批复》（三发改社会【2020】105 号），批复如下：同意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重新立项。项目

位于三亚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及拘留所建设项目选址地块内。

(2)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2020年11月11日取得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三发改社会(2020)115号），批复如下：一、为改善三亚市监管场所的医疗服务条件，原则同意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项目位于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村抱波岭。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为9.4亩总建筑面积约5400平方米。包括医务用房、住院病房、警察用房、医生日常业务用房、附属用房等。同时配套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区内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系统、警戒围墙、自动大门、门卫室、垃圾存放室等。三、项目估算总投资5439.54万元，其中审核后工程费用为4590.64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445.97万元，预备费402.93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

(3) 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2021年6月16日取得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三发改社会(2021)58号），批复如下：一、原则同意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项目按评审意见修改后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方案建设。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为6266.70m²（折合9.4亩），在用地内拟建1栋监管医院、附属用房及地下水泵房，建筑面积为5688.84m²（其中地下建筑面积：225.85m²，地上建筑面积：5462.99m²）；同时，项目配套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区

内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系统、警戒围墙、自动大门门卫室、垃圾存放室等。三、工程概算:经审定的概算总投资约为 4884.9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193.7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8.54 万元预备费为 232.62 万元。

(二)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随着海南省自由贸易岛建设的推进,海南省三亚市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流动人口不断向城区涌入,随着海南省三亚市外来人口的不断增加,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各类犯罪不断增多,海南省三亚监管场所关押罪犯犯罪嫌疑人也逐年增多。

根据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驻三亚市看守所卫生所和看守所提供的近三年《监管相关情况统计表》数据显示:2017 年两所收押人数为 2326 人,其中因病暂不能收押的 138 人;2018 年两所收押人数为 2661 人,其中因病不能收押的为 117 人;2019 年两所收押人数为 3331 人,其中因病不能收押的为 128 人。由于在押人员集中居住,在监所里容易发生传染病的交叉感染,需要公安监管医院加强监所的传染病管控。因而,适时建设公安监管医院增强公安监管场所疾病防控是非常必要而有效的。医疗机构是提供医疗救治服务,监管场所是羁(拘)押、管教在押人员,公安监管医院作为救治患病的在押人员的特殊医疗单位,同时具有监管场所和医疗机构双重属性,所担负的责任与一般的社会医院有着显著区别,集医疗机构和监管场所的工作风险于一身。根据《公安部、卫生部关于印发〈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公监管[2014]559 号)、《公安部、卫生部关于印发〈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琼公通[2015]81 号)和《看守所医疗机

构设置基本标准》的意见(琼公通[2011]756号)等文件精神,为更好地打击违法犯罪,保障刑事诉讼和行政执法活动顺利进行,结合当前三亚市监管工作实际,三亚市公安局拟在新监所项目的预留建设用地内建设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

(三) 项目的社会效益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的建设是维护社会安定的需要,项目符合国家及海南省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的要求,符合三亚市卫生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符合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的需求。项目建成后将大大改善三亚市监管场所的医疗服务条件,提高其医疗治疗水平,同时确保三亚市监管场所关押人员健康安全,促进监管场所安全稳定。项目社会效益显著。

(四) 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建成,对于提高监管场所工作的管理职能,扩大强制关押人员的收容量有着很大意义上的改善,进而对全市监管工作和经济和社会的稳定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只要建设资金及时到位,项目的建设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也能取得好的社会效果。

五、资金平衡情况

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根据项目资金平衡分析的结果,本项目总体本息覆盖率可达到 1.31,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具体项目覆盖率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期末项目 累计净现 金流量	前期已 发行额 度	本期计 划发行 额度	项目收益	预计债 券本息	本息覆 盖率	本息覆 盖倍数
三亚市公安局 监管医院 项目	4,938.23	1,182.2 2	924.8 4	2,000.0 0	4,950.00	3,858.1 4	1.31	1.28

注：本息覆盖率=期末项目累计净现金流量/债券本息+1，本息覆盖倍数=项目总收益/债券本息，下同

（一）还本付息资金来源

项目还本付息资金来源为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

（二）预期收益和成本分析

①项目运营收入情况

本项目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设置床位 112 张。海口市公安监所管理医院床位数 100 张，根据海口市公安监所管理医院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报表，2021 年度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金额为 1,531.72 万元。预计本项目年度住院收入、门诊收入、体检收入及补贴收入金额为 1,715.53 万元，预计收入中的 495 万元用于偿还专项债本息。具体收入情况如下：

附表-本项目收入分析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合计
收入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0
收入合计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0

②成本费用分析

本项目运营成本由财政全额补贴，因此测算时不计算运营成本。

(三) 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

本项目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本期专项债券参考目前待偿期10年的收益率以及海南地区同类债券利率，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10年期发行利率暂取3.21%，发行费率暂取0.10%。本项目2021年已发行专项债券924.84万元，2023年预计发行债券为2,000.00万元，预计10年期本息累计为3,858.14万元。具体项目债券本息明细见下表：

项目债券本息明细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借款余额	当期新增借款	当期还本	当期付息	当期还本付息合计	期末借款余额
2021		924.84				924.84
2022	924.84			29.13	29.13	924.84
2023	924.84	2,000.00		61.23	61.23	2,924.84
2024	2,924.84			93.33	93.33	2,924.84
2025	2,924.84			93.33	93.33	2,924.84
2026	2,924.84			93.33	93.33	2,924.84
2027	2,924.84			93.33	93.33	2,924.84
2028	2,924.84			93.33	93.33	2,924.84
2029	2,924.84			93.33	93.33	2,924.84
2030	2,924.84			93.33	93.33	2,924.84
2031	2,924.84		924.84	93.33	1,018.17	2,000.00
2032	2,000.00			64.20	64.20	2,000.00
2033	2,000.00		2,000.00	32.10	2,032.10	/
合计	/	2,924.84	2,924.84	933.30	3,858.14	/

注：上述当期付息数据基于2023年年初发行债券。

(四) 项目总投资估算情况

本项目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本期专项债券参考目前待偿期10年的收益率以及海南地区同类债券利率，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10年期发行利率暂取3.21%，发行费率暂取0.10%。整体估算后总投资金额为4,938.23万元。具体投资估算下表：

项目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概算投资	建设期利息	债券发行费用	项目总投资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4,844.95	90.36	2.92	4,938.23
小计	4,844.95	90.36	2.92	4,938.23

(五) 投资计划及项目筹措情况

本项目累计筹资资金为4,938.23万元，自筹资金2,013.39万元，发行专项债券资金2,924.84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及项目筹措情况见下表：

投资计划及项目筹措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合计
1	三亚市公安局监管医院项目	1,000.92	129.13	3,808.18	4,938.23
	自筹资金	76.08	129.13	1,808.18	2,013.39
	债券发行	924.84		2,000.00	2,924.84

注1：上表自筹资金系通过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综上，本项目实际可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的收益为4,950.00万元。本项目2021年至2033年期间预计偿还债务本息为3,858.14万

元，本项目的本息覆盖倍数可达到 1.28、本息覆盖率为 1.31，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项目资金平衡分析详见下表：

本项目资金平衡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	资金流入	1,000.92	129.13	3,808.18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1	自筹资金	76.08	129.13	1,808.18				
2	债券融资	924.84		2,000.00				
3	运营资金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二	资金流出	1,000.92	129.13	3,808.18	93.33	93.33	93.33	93.33
4	项目投资支出	1,000.00	100.00	3,744.95				
5	运营成本支出							
6	债券发行费用	0.92		2.00				
7	债券还本							
8	债券利息		29.13	61.23	93.33	93.33	93.33	93.33
三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0.00	0.00	0.00	401.67	401.67	401.67	401.67
四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0.00	0.00	0.00	401.67	803.34	1,205.01	1,606.68
五	本息覆盖率			1.31				

(续表)

序号	年度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合计
一	资金流入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9,888.23
1	自筹资金							2,013.39
2	债券融资							2,924.84
3	运营资金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950.00
二	资金流出	93.33	93.33	93.33	1,018.17	64.20	2,032.10	8,706.01
4	项目投资支出							4,844.95
5	运营成本支出							0.00

序号	年度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合计
6	债券发行费用							2.92
7	债券还本				924.84		2,000.00	2,924.84
8	债券利息	93.33	93.33	93.33	93.33	64.20	32.10	933.30
三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401.67	401.67	401.67	-523.17	430.80	-1,537.10	1,182.22
四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2,008.35	2,410.02	2,811.69	2,288.52	2,719.32	1,182.22	
五	本息覆盖率							

六、风险分析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项目的运营收益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当项目的利率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因此，本项目的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保障性较高，项目可通过压力测试，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压力测试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压力测试表

资金覆盖率 - 压力测试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20%	-15%	-10%	-5%	0%	5%	10%	15%	20%
运营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1.07	1.15	1.23	1.32	1.40	1.49	1.57	1.66	1.74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1.05	1.11	1.18	1.24	1.31	1.37	1.43	1.50	1.56
债券本息保障倍数	1.03	1.09	1.15	1.22	1.28	1.35	1.41	1.48	1.54
利率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1.47	1.45	1.44	1.42	1.40	1.39	1.37	1.36	1.34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1.37	1.36	1.34	1.32	1.31	1.29	1.28	1.26	1.25
债券本息保障倍数	1.35	1.33	1.31	1.30	1.28	1.27	1.25	1.24	1.22

七、风险评估

(一)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政策风险

包括政治变动、国家法规、产业政策、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对承办单位投资的相关产业产生影响，可能导致所投资项目的市场变动，从而影响项目建设。项目为公益性民生项目，面临的政策性风险较小。

2. 项目实施与管理风险

项目建设期间严格执行文明施工标准，确保项目对民众生活的影响降至最低。

3. 财务风险

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可能会形成由于资金落实不到位，使项目工期延长，无法按时完成项目建设的风险。项目资金来源拟通过财政拨款、申请发行债券解决，在债券资金的支撑下，项目的实施将会顺利进行，因此，项目面临的财务风险较小。

（二）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工程项目总投资不准确风险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总投资额与实际造价成本可能会发生偏差，影响资金项目资金投入和发债计划安排。

风险控制措施：按照市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结果及时调整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投资测算不准确风险

影响项目融资平衡最大的风险在于对未来经营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经营预测偏大

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

风险控制措施：债券内所含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均聘请了国内知名研究院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分析结果较为可靠。

此外，根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同时，为控制融资平衡风险，三亚市政府有权视项目平衡情况动态调整项目资本金比例。

2. 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控制措施：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3. 存续债券置换不畅风险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六条规定，专项债务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专项债券等偿还。若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到期时项目收入不足以偿还本期债券，发行人将发行新一期政府专项债券置换本期债券。因此存在由于新一期政府专项债券不能足额及时募集而造成本期政府专项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的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为防止发生存续债券不能顺畅置换的风险，发行人将会同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提前准备发行资料，选取合适发行时间窗口，根据市场行情科学定价，力争在存续债券兑付日之前及时足额地募集到还款资金。

八、偿债保障及投资者保护

1、本期专项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专项债务应当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专项债务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专项债券等偿还。专项债务利息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偿还，不通过发行专项债券偿。专项债务收支按照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实现项目收支平衡。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对地方政府债券，地方政府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市县财政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

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向省级财政部门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级财政部门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调整预算支出等措施进行偿债。未及时足额向省级财政部门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级财政部门可以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2、本期专项债券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海南省政府先后制定了相关政策性文件,全面防控政府性债务风险并完善应急处置机制。

